

云南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 实践管理暂行办法

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重要培养环节，为了保证专业实践的效果和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意见》（教研〔2009〕1号）、《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号）、《云南财经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专业实践内容与方式

以提升职业能力为导向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要求面向特定职业领域，实施适应专业岗位的专业实践，通过专业实践，强化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实践能力和创业能力。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是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第二课堂。专业实践须在各专业硕士培养单位确定的实践单位，通过在岗或顶岗实习、挂职锻炼等方式，承担或参与如实际问题调研、应用课题研究、项目规划设计、教育教学、案例编制与分析、实践观摩等实务工作进行。

二、专业实践时间及要求

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6个月的专业实践，具体标准按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要求实施。

（一）专业学位研究生根据培养方案要求，于专业实践实施的前一学期末在校外导师的指导下制定专业实践学习计划，提出选择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初步意向，报所在培养单位统一安排和实施。

（二）根据专业实践学习计划，参加实践研究生应在课程学习基

本结束后（当学期末或次学期初）按时到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报到，接受其在岗位与业务上的具体安排。

（三）参加实践研究生应遵守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相关规定，在实践期间，导师与学生之间应密切联系，学生应虚心向指导教师和他人学习，主动向导师汇报工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认真体验行业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具体业务与管理过程，努力提高自己的实践技能；导师应恪尽职责，切实起到指导作用。

三、专业实践考核

专业实践结束后，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及时撰写专业实践学习总结报告。

（一）考核时间

为了保证研究生毕业及学位申请工作的时间要求，各培养单位在专业学位研究生完成专业实践规定的时间后返校统一进行。

（二）考核内容

1. 专业学位研究生应在考核前认真填写并打印《云南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总结及考核评价表》，提交至校外指导教师，由导师对所指导的学生进行综合评价。

2. 各培养单位应成立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小组，具体考核人员构成由各培养单位根据具体专业点的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不少于5人。考核小组从专业学位研究生参加专业实践以来的思想品德、学习以及在实践阶段对学位论文的准备情况，社会适应能力和从业技能等方面情况进行考核。

（三）考核结果处理

考核小组经过认真评议评分，考核合格者方能计相应学分，未取得专业实践环节学分者不能申请毕业和学位。

四、专业实践管理

（一）实行校内外双导师负责制，校、培养单位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以校外导师、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和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的管理为主体。

（二）各专业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由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具体负责指定，并负责制定相应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的具体要求，校外导师主体负责学生具体业务指导。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专业实践基地的日常管理。

（三）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成立“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和领导本单位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各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培养单位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部分导师构成。由研究生教学秘书或指定的专人负责本单位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的日常工作。

（四）研究生实践期间的安全和各项具体工作主要由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和校外导师负责，各培养单位和校内导师应主动参与和配合。具体要求按相关协议和学校相关规定办理。

（五）各培养单位要加强与研究生实践基地（或实践单位）之间的沟通联系，通过定期联席会议制度等适当的方式及时了解学生专业实践状况，便于给予学生必要的指导和关心。

五、其他事宜

请各培养单位按照以上要求，结合本专业学位特点制定考核实施细则，并上报研究生部备案。

附件

云南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及要素	评分档次	评分
A. 思想品德及学风 (10%)	1. 思想品德：坚持党的方路线,热爱祖国,献身事业；遵守职业道德，文明礼貌，尊敬师长，符合道德规范。	10-25	
	2. 组织纪律：遵守党纪国法及校纪校规。	10-25	
	3. 集体观念：积极参加公益活动与学术活动，关心集体，团结协作。	10-25	
	4. 治学态度：求实创新，勤奋好学，刻苦钻研。	10-25	
B. 研究能力（40%）	1. 查阅文献与综合分析能力：结合文献查阅及实地调研，提高综合分析的能力，从而了解学术前沿和发展趋势。	0-15	
	2. 学位论文选题：选题来源于应用课题或现实问题，有明确的职业背景和应用价值。	5-20	
	3.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采用公开论证的形式，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及实用价值为原则，运用相关的研究手段、方法。	10-20	
	4. 独立研究能力：加强实践(验)技能和调查研究能力的培养，从而提高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解决实际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	10-30	
	5. 其它：考查学习期间需要考评发表论文、译文及参加学术活动、项目或课题的情况。	0-15	

C. 职业能力 (40%)	1. 工作能力: 做到深入基层, 具有职业思维; 在工作上主动勤恳, 不断提高从业技能, 以达到独立承担教育教学、科技服务、技术监督、管理与开发、项目规划设计与实施等工作的目的。	10-40	
	2. 社会适应能力: 主动了解社会, 不断向社会学习、具备相关社会经验以及团队精神。	10-30	
	3. 语言表达能力: 具有基本的职业语言、沟通交流能力和写作能力, 在文字表达逻辑性、结构性、规范性方面有独到见解。	10-30	
D. 健康状况 (10%)	身心健康状况, 参加各项体育活动情况	10-100	
E. 考核结果 (100%)	总评分 (硕) = 0.1A+0.4B+0.4C+0.1D	优 90-100 良 80-89 合格 60-79 不合格 59 以下	

说明: 在考核时, 按二级指标及要素进行评定, 根据评分档次在“评分”栏评出分数。